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四日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17 年 7 月 14 日

至 2017 年 7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

时间: 2017 年 7 月 14 日 14 点 00 分

地点: 公司技术中心大楼二楼会议室

主持人: 董事长张文东先生

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 领取会议资料;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递交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等)并领取《表决票》;

二、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

三、董事会秘书宣布股东登记情况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理人持股情况; 宣读参会须知及表决办法;

四、董事长提请股东审议下列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五、就上述提案进行表决, 主持人提请由股东推荐 2 名股东代表和 1 名监事作为计票、监票人;

六、现场投票;

七、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后上传上市公司信息服务平台;

八、主持人宣布休会；

九、下载上市公司信息服务平台汇总的网络与现场投票结果；

十、由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统计结果；

十一、公司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尚未取得房地产开发等资质，未能开展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特提议取消公司经营范围中“房地产开发（需取得房地产资格证书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的内容，并按照相关要求修订《公司章程》经营范围，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章程》相应的第十三条修订如下：

原条款：“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制造、销售：普通机械、金属制品、汽车零部件、橡胶制品、服装；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冶炼；矿产品（含铁矿石）销售（涉及需取得审批许可的未取得审批许可前不得经营）；信息咨询和计算机技术服务；设备及物业租赁；园林设计；室内装饰及设计；房地产开发（需取得房地产资格证书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产品设计；水电设备安装及维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不涉及前置审批许可的商业物资供销业批发和零售。”

修订后：“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制造、销售：普通机械、金属制品、汽车零部件、橡胶制品、服装；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冶炼；矿产品（含铁矿石）销售（涉及需取得审批许可的未取得审批许可前不得经营）；信息咨询和计算机技术服务；设备及物业租赁；园林设计；室内装饰及设计；产品设计；水电设备安装及维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不涉及前置审批许可的商业物资供销业批发和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四日